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彰化縣選舉委員會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8月28日
發文字號：彰選一字第1093150181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本縣埔鹽鄉民代表會第21屆代表選舉第1選舉區遞補當選人名單。

依據：

- 一、彰化縣政府109年8月26日府民行字第1090306202號函、臺灣彰化地方法院108年選訴字第17號刑事判決及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109年選上訴字第143號刑事判決。
- 二、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74條第2項及同法施行細則第22條第4款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彰化縣埔鹽鄉民代表會第21屆代表陳武騰因違反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案件，經臺灣彰化地方法院判處有期徒刑陸月、褫奪公權貳年，並經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於109年8月10日刑事判決確定。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74條第2項規定，地方民意代表當選人有褫奪公權尚未復權之情形時，其缺額由落選人依得票數之高低順序遞補。
- 二、彰化縣埔鹽鄉民代表會第21屆代表選舉遞補當選人名單如下：

選舉區	姓名	性別	出生年月日	推薦之政黨	得票數
第1選舉區	徐志訓	男	073/12/29	民主進步黨	1,317
- 三、本案公告之遞補當選人，其任期與本屆鄉鎮市民代表任期同時屆滿。

主任委員 賴振濤